

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芳梅女士的函告，获悉董芳梅女士于2024年7月11日将其持有的部分限售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董芳梅	是	200	32.64%	1.16%	2024年1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明	5,231.8202[注]	30.25%	3,610	3,610	69.00%	20.87%	3,610	100%	1,019.189	62.84%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49.913	17.05%	0	0	0	0	0	0%	0	0%
董芳梅	612.6742	3.54%	401	201	32.81%	1.16%	201	100%	258.5056	62.79%
合计	8,794.4074	50.84%	4,011	3,811	43.33%	22.03%	3,811	100%	1,277.6946	25.64%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72,972,979 股。董芳梅女士股份质押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明先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04,318 股转让给个人投资者张淑媛女士，本次协议转让前，李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722,520 股，持股比例为 35.68%，本次协议转让后，李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318,202 股，持股比例为 30.25%。

2、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公司股份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0%，占公司总股本的 0%，对应融资余额为 0 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0%，占公司总股本的 0%，对应融资余额为 0 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公司股份整体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不存在股份被冻结、被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实际情况及时办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2日